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16-068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赖方静静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慎重考虑，同意对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其他内容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部件扩建项目	78,361	78,000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相对于上述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用自有资金投资于上述项目，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1,773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汽车被动安全系统部件扩建项目	78,361	71,773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相对于上述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用自有资金投资于上述项目，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除上述内容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后方可实施。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的议案》

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金额发生调整，同意对《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作出相应修订。具体内容将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第 1、2 项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